

证券代码：833440

证券简称：新鸿运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南京新鸿运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方式进行表决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7 月 24 日 9:0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3440	新鸿运	2025 年 7 月 18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提名刘平女士为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	√

议案 1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官网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监事任命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38)。

-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;
-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;
-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;
-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- (一) 登记方式
- 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;
 - 2.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 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;

3.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4.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7 月 24 日 8:30-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康锐；联系地址：南京市汉中路 185 号五楼；联系电话：025-86559463；传真：025-86794515；邮政编码：210029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南京新鸿运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9 日